

股票代碼：6105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路一段92號3樓
電話：(02)2799-202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合併資產負債表	3
四、合併損益表	4
五、合併現金流量表	5
六、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6~7
(二)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7
(三)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8~17
(四)關係人交易	18~20
(五)抵質押之資產	21
(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1~22
(七)重大之災害損失	22
(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22
(九)其 他	22
(十)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2
3.大陸投資資訊	22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23~24
(十一)部門別財務資訊	24

此合併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9.30		97.9.30			98.9.30		97.9.30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三(一))	\$ 824,758	21	644,915	18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三(七))	\$ 15,000	-	240,926	7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6,356	-	11,912	-	2120 應付票據	48,906	1	52,164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減除民國98年及97年9月30日備抵 呆帳分別為44,418千元及4,588千元淨額	489,004	13	577,256	16	2140 應付帳款	336,151	9	361,984	10
1153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附註四)	1,301	-	2,385	-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附註四)	6,633	-	28,172	1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	33,966	1	52,098	1	2160 應付所得稅	42,683	1	19,329	1
120x 存貨淨額(附註三(四))	699,893	18	863,589	24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四)	103,344	3	98,618	3
128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34,956	1	28,421	1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三(二))	-	-	470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4,801	1	20,229	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四)	137,800	3	187,090	5
流動資產合計	2,125,035	55	2,200,805	61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三(八))	25,217	1	10,607	-
基金及投資：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三(五))	21,866	1	29,978	1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三(五))	9,775	-	10,204	-	流動負債合計	737,600	19	1,029,338	29
1424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2,615	-	2,320	-	長期借款(附註三(八))	637,564	16	379,284	10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三))	76,609	2	73,609	2	其他負債：				
基金及投資合計	88,999	2	86,133	2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23,540	1	24,313	1
固定資產(附註三(六)、四、五及六)：					2820 存入保證金	1,286	-	2,289	-
成 本：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	1,826	-
1501 土地	394,161	10	383,494	11	其他負債合計	24,826	1	28,428	1
1521 房屋及建築	412,324	10	407,338	11	負債合計	1,399,990	36	1,437,050	40
1531 機器設備	194,668	5	175,707	5	股東權益(附註三(五)及(十一))：				
1545 研發設備	42,653	1	39,030	1	3110 普通股股本	1,099,656	28	1,072,564	30
1551 運輸設備	39,605	1	41,974	1	股本合計	1,099,656	28	1,072,564	30
1561 辦公設備	32,586	1	32,124	1	資本公積：				
1681 其他設備	1,800	-	2,350	-	3212 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9,480	-	-	-
小計	1,117,797	28	1,082,017	30	3213 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360,306	9	360,306	10
15X9 減：累積折舊	(236,416)	(6)	(199,392)	(5)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2,244	-	2,232	-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790,595	20	413,985	11	資本公積合計	372,030	9	362,538	10
固定資產淨額	1,671,976	42	1,296,610	36	保留盈餘：				
無形資產：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01,334	8	263,384	7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4,190	-	4,992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446	-	3,446	-
其他資產：					3350 未分配盈餘	631,676	16	503,098	14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三(一)及五)	27,967	1	27,688	1	保留盈餘合計	936,456	24	769,928	21
1830 遞延費用	18,247	-	15,320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6,389	-	14,840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605	-	-	-	3510 庫藏股票	(41,558)	(1)	(41,558)	(1)
	47,819	1	43,008	1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2,382,973	60	2,178,312	60
					3610 少數股權	155,056	4	16,186	-
					股東權益合計	2,538,029	64	2,194,498	60
資產總計	\$ 3,938,019	100	3,631,548	100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六)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938,019	100	3,631,548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壁

經理人：張棧衡

會計主管：楊小綠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年前三季		97年前三季	
	金額	%	金額	%
4111 銷貨收入(附註四)	\$ 2,379,488	100	2,856,795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3,674)	-	(4,926)	-
4190 銷貨折讓	(6,878)	-	(2,975)	-
營業收入淨額	2,368,936	100	2,848,894	100
5111 銷貨成本(附註四)	(1,478,073)	(62)	(1,881,728)	(66)
營業毛利	890,863	38	967,166	34
5920 減：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附註三(五))	(446)	-	(3,035)	-
5930 加：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531	-	123	-
營業毛利淨額	890,948	38	964,254	34
營業費用(附註四)：				
6100 推銷費用	(261,781)	(11)	(252,037)	(9)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68,208)	(11)	(312,606)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9,415)	(8)	(115,447)	(4)
營業費用合計	(709,404)	(30)	(680,090)	(23)
營業淨利	181,544	8	284,164	1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871	-	6,050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三(五))	-	-	633	-
7122 股利收入	1,166	-	1,605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四)	39,126	2	20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1,412	-	10,988	-
7210 租金收入(附註四)	11,063	-	9,628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三(二))	-	-	221	-
7480 什項收入	36,099	2	32,686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90,737	4	61,831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三(六))	(12,102)	(1)	(10,519)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三(五))	(509)	-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15)	-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三(二))	-	-	(470)	-
7880 什項支出(附註三(二))	(2,987)	-	(452)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5,813)	(1)	(11,441)	-
本期稅前淨利	256,468	11	334,554	12
8110 所得稅費用	(66,358)	(3)	(71,748)	(3)
9600 合併總利益	\$ <u>190,110</u>	<u>8</u>	<u>262,806</u>	<u>9</u>
歸屬予：				
9601 合併淨利益	\$ 182,526	8	262,281	9
9602 少數股權淨利	7,584	-	525	-
	\$ <u>190,110</u>	<u>8</u>	<u>262,806</u>	<u>9</u>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三(十二))	\$ <u>2.30</u>	<u>1.68</u>	<u>3.06</u>	<u>2.40</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三(十二))	\$ <u>2.28</u>	<u>1.68</u>	<u>3.03</u>	<u>2.38</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壁

經理人：張棧衡

會計主管：楊小綠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年前三季	97年前三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利益	\$ 190,110	262,806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40,021	40,115
攤銷費用	11,640	11,084
出租資產折舊費用	715	-
呆帳費用	23,169	2,262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淨額	(38,911)	(20)
權益法認列投資淨損(益)	509	(633)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負債淨變動數	-	21,184
存貨呆滯及報廢損失	27,573	20,577
存貨盤盈	(16)	(28)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含關係人)	60,131	(13,196)
其他應收款增加	(9,581)	(27,964)
存貨增加	(23,894)	(141,357)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8,673)	(14,178)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含關係人)	110,567	(84,020)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20,175	(12,333)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10,113)	184,884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4,296)	(10,86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6,637)	14,475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611)	(594)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減少	(1,289)	56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80,589</u>	<u>252,76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增加	(575)	(141)
購置固定資產	(502,522)	(416,376)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87,106	4,100
遞延費用及無形資產增加	(12,415)	(10,362)
存出保證金減少	4,146	9,204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增加	(3,0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27,260)</u>	<u>(413,575)</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5,000	240,926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增加	9,767	550
長期借款增加	180,872	168,261
支付董監酬勞	-	(9,102)
支付員工紅利	-	(28,673)
發放現金股利	(106,056)	(300,078)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25)	791
購買庫藏股	-	(41,558)
少數股權變動	130,330	12,61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29,888</u>	<u>43,735</u>
匯率影響數	(8,514)	11,622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u>274,703</u>	<u>(105,450)</u>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550,055	750,365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 824,758</u>	<u>\$ 644,915</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u>\$ 12,241</u>	<u>\$ 11,486</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47,903</u>	<u>\$ 99,498</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u>\$ (7,942)</u>	<u>\$ 5,949</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25,217</u>	<u>\$ 10,607</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壁

經理人：張棧衡

會計主管：楊小綠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表係依照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令、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為更瞭解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應將本合併財務季報表與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一併參閱。除下段(二)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表之重要會計政策與前述合併財務報表相同。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概況

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及九十七年前三季，本公司對其具有控制力之子公司(以下合稱本公司及所有合併子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業務性質及本公司之持股比例列示如下：

<u>投資公司名稱</u>	<u>子公司名稱</u>	<u>業務性質</u>	<u>所持股權百分比</u>	
			<u>98.9.30</u>	<u>97.9.30</u>
本公司	AMERICA PORTWELL TECHNOLOGY, INC. (以下簡稱APT)	電腦及週邊設備製造加工買賣	100 %	100 %
本公司	PORTWELL JAPAN INC. (以下簡稱PJI)	"	94 %	94 %
本公司	PORTWELL (UK) LTD. (以下簡稱PUK)	"	100 %	100 %
本公司	MASTER INTERNATIONAL LTD. (以下簡稱MASTER)	電腦及週邊機器軟體之仲介	100 %	100 %
本公司	PORTWELL DEVELOPMENT CO., LTD. (以下簡稱DEVELOPMENT)	生產及服務業之海外投資	100 %	100 %
DEVELOPMENT	PORTWELL HOLDING LTD. (以下簡稱HOLDING)	"	100 %	100 %
HOLDING	北京瑞傳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北京瑞傳)	生產電子監控、網路通訊產品	100 %	100 %
本公司	PORTWELL B.V. (以下簡稱PBV)	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批發	100 %	100 %
本公司	瑞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瑞祺電通)	電子零組件製造	45.21 %	90 %
瑞祺電通	Waver Technologies, Inc. (以下簡稱Waver)	生產銷售工業電腦及LCD系統整合	100 %	-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併入合併主體增加：Waver

Waver(全名為WaverTechnologies, Inc.)設立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六日，為瑞祺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六日與歲富科技合併後取得之子公司，主要營業活動為生產銷售工業電腦及LCD系統整合。

持股比例改變：瑞祺電通

瑞祺電通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六日為強化競爭優勢，降低中長期營運成本，建立更有效率之供應鏈，與歲富科技進行合併，合併增資發行新股為123,200千元，致持股比例由90%減為45.33%。另瑞祺電通於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一日辦理員工紅利轉增資687千元，計66千股，致本公司持股比例由45.33%減為14,790，經評估本公司對其仍具控制力故仍納入合併主體內。

(二)庫藏股票

本公司依庫藏股票轉讓與員工辦法，將庫藏股票轉讓與員工以獎酬員工者，無論是否以低於買回成本轉讓，其勞務成本之計算，應於給與日依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並列為勞務成本費用。若規定員工需服務滿一定年限方屬既得時，則應將其勞務成本依該年限攤銷。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第8段之規定，給與日係雙方同意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日，本公司轉讓庫藏股票與員工之給與日係認股基準日決定當日，若認股基準日須經董事會決議，則為董事會決議日。

二、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一次修訂條文，依該公報之規定，存貨評價基礎改為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及固定製造費用分攤方式之改變，對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之稅後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影響。

(二)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依公報及解釋函規定分類、衡量及揭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造成稅後純益減少19,475千元，每股盈餘減少0.18元。另，依據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169號解釋函，員工分紅轉增資不再追溯調整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可選擇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如具稀釋作用，則列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三、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現金及銀行存款科目餘額內容如下：

	<u>98.9.30</u>	<u>97.9.30</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434	1,927
支票存款	104,051	139,592
活期存款	356,477	323,579
定期存款	223,060	10,123
外幣存款	<u>139,736</u>	<u>169,694</u>
合 計	<u>\$ 824,758</u>	<u>644,915</u>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存出做保之定期存單均為10,123千元，已轉列存出保證金，請詳附註五。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u>98.9.30</u>	<u>97.9.30</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u>-</u>	<u>470</u>

1.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及九十七年前三季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益如下：

	<u>98年前三季</u>		<u>97年前三季</u>	
	<u>已實現(損)益</u>	<u>未實現(損)益</u>	<u>已實現(損)益</u>	<u>未實現(損)益</u>
基金	\$ -	-	221	-
遠期外匯合約	<u>-</u>	<u>-</u>	<u>-</u>	<u>(470)</u>
	<u>\$ -</u>	<u>-</u>	<u>221</u>	<u>(470)</u>

2.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交易目的金融負債明細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u>97.9.30</u>		
	<u>名目本金(美金千元)</u>	<u>幣別</u>	<u>到期日</u>
賣出遠期外匯	<u>\$ 500</u>	美元兌台幣	97.10.14

3.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持有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並未提供金融機構或法院作為借款保證或訴訟之擔保品。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98.9.30</u>	<u>97.9.30</u>
未上市(櫃)股票－歲聯	\$ 31,186	31,186
未上市(櫃)股票－樺漢	42,423	42,423
未上市(櫃)股票－鈞發科技	<u>3,000</u>	<u>-</u>
合 計	<u>\$ 76,609</u>	<u>73,609</u>

- 1.合併公司期末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 2.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持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並未提供金融機構或法院作為借款保證或訴訟之擔保品。

(四)存 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存貨明細如下：

	<u>98.9.30</u>	<u>97.9.30</u>
製成品	\$ 379,440	476,038
減：備抵損失	<u>(33,217)</u>	<u>(24,627)</u>
小 計	<u>346,223</u>	<u>451,411</u>
在製品	79,262	93,634
減：備抵損失	<u>-</u>	<u>-</u>
小 計	<u>79,262</u>	<u>93,634</u>
原 料	295,073	327,909
減：備抵損失	<u>(20,665)</u>	<u>(9,365)</u>
小 計	<u>274,408</u>	<u>318,544</u>
合 計	<u>\$ 699,893</u>	<u>863,589</u>

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及九十七年前三季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營業成本分別為18,152千元及10,478千元；報廢損失分別為9,421千元及10,099千元；存貨盤盈分別為16千元及28千元，另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存貨未設定擔保於金融業或其他機構。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暨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及九十七年前三季之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u>98.9.30</u>		<u>97.9.30</u>	
	金 額	持 股 比例%	金 額	持 股 比例%
PORTWELL-LAXONS (INDIA) PRIVATE LTD.	<u>\$ 9,775</u>	40	<u>10,204</u>	40
		<u>(509)</u>		<u>633</u>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五號公報之規定，對於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及九十七年前三季順流交易消除之未實現銷貨利益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認列之遞延貸項分別446千元及3,035千元，表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3.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五號公報之規定，對於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及九十七年前三季之投資損益均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被投資公司自結報表予以評價認列。
4.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原始投資成本列示如下：

	<u>98.9.30</u>	<u>97.9.30</u>
PORTWELL—LAXONS (INDIA) PRIVATE LTD.	\$ <u>9,480</u>	<u>9,480</u>

5.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均無提供作為擔保之情形。

(六) 固定資產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u>98年前三季</u>	<u>97年前三季</u>
利息總額	\$ 15,431	10,519
利息資本化金額(列入未完工程)	(3,329)	-
合 計	\$ <u>12,102</u>	<u>10,519</u>
利息資本化利率	1.5044%~2.2978%	-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固定資產提供金融機構作為擔保額度之情形，請詳附註五

(七) 短期借款

	<u>98.9.30</u>		<u>97.9.30</u>	
	<u>金 額</u>	<u>利率區間%</u>	<u>金 額</u>	<u>利率區間%</u>
信用借款	\$ <u>15,000</u>	1.50~1.75	<u>240,926</u>	2.78~2.89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由金融機構授予之短期借款額度尚未動支部份分別為562,490千元及115,000千元。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八)長期借款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長期借款科目餘額內容如下：

貸款機構	契約期間	用途	98.9.30		97.9.30	
			利率區間	金額	利率區間	金額
兆豐銀行松南分行	97.9.22~104.9.14自簽約日(97.9.15)起滿30個月之日起,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為十期平均攤還本金。(註)	購建廠房 建物	1.4957%	\$ 144,300	3.3425%	144,300
兆豐銀行松南分行	97.9.24~104.9.14自簽約日(97.9.15)起滿30個月之日起,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為十期平均攤還本金。(註)	購建廠房 建物	1.4947%	32,400	3.3414%	32,400
兆豐銀行松南分行	97.10.15~104.9.14自簽約日(97.9.15)起滿30個月之日起,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為十期平均攤還本金。(註)	購建廠房 建物	1.4640%	71,280	-	-
兆豐銀行松南分行	98.1.21~104.9.14自簽約日(97.9.15)起滿30個月之日起,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為十期平均攤還本金。(註)	購建廠房 建物	1.4577%	19,440	-	-
土地銀行西湖分行	98.5.6~105.1.8自首次動撥日起滿一年之日起,為期六年,每月平均攤還本息。	購建廠房 建物	1.6100%	19,600	-	-
Cathay Bank	自94.11.10至104.11.20之前五年每月償還之本金,係以25年期,固定利率6.5%計算。	房屋貸款	6.5000%	77,932	6.5000%	80,788
Cathay Bank	自96.2.20至106.2.20之前五年每月償還之本金,係以25年期,固定利率6.5%計算。	房屋貸款	6.5000%	110,522	6.5000%	112,897
Ford Credit	自95.12.21至100.11.21每月均償還本金一次	汽車貸款	-	475	-	695
Higashi-Nihon Bank	自95.2月至100.2月每月均償還本金一次	營運資金 融通	2.550%	5,085	2.7500%	7,465
Higashi-Nihon Bank	自96.10月至101.10月每月均償還本金一次	營運資金 融通	2.550%	9,950	2.7500%	11,346
Higashi-Nihon Bank	自97.12月至99.12月每月均償還本金一次	營運資金 融通	3.100%	4,480	-	-
Higashi-Nihon Bank	自98.5月至105.5月每月均償還本金一次	營運資金 融通	1.800%	27,317	-	-
土地銀行	98.3.3~113.3.3,為期15年,第一年按月繳息,自起借日第二年起按月本期平均攤還	營運資金 融通	1.990%	140,000	-	-
合計				662,781		389,891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轉列流動負債				(25,217)		(10,607)
淨額				<u>\$ 637,564</u>		<u>379,284</u>

註：兆豐銀行松南分行原還款條件為自簽約日97.9.15起滿18個月之日起,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為十二期平均攤還本金,但民國九十八年九月本公司向銀行申請展延,簽訂第一次增補條款,將還款條件變更為自簽約日97.9.15起滿30個月之日起,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為十期平均攤還本金。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1.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長期借款提供擔保品情形，請詳附註五。
- 2.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之長期借款餘額，未來償還情形如下：

<u>期</u> <u>間</u>	<u>金</u> <u>額</u>
98.10.1~99.9.30	\$ 25,217
99.10.1~100.9.30	80,620
100.10.1~101.9.30	78,618
101.10.1~102.9.30	76,209
102.10.1~103.9.30	76,558
103.10.1以後	<u>325,559</u>
	<u>\$ 662,781</u>

- 3.合併公司與兆豐銀行松南分行之授信合約規定，應於每半年度及全年度依經會計師核閱或查核之報表核算並維持一定水準之財務比率，其財務比率及條件承諾如下：
 - (1)流動比率須大於一五〇%。
 - (2)負債比率須小於一〇〇%。
 - (3)利息保障倍數須大於五倍。
 - (4)淨值須大於1,500,000千元。
 - (5)如未符合上述條件時，應於四個月內改善。
- 4.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由金融機構授予之長期借款額度尚未動用部份分別為949,980千元及787,740千元。

(九)退休金

依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釋，得免揭露。

(十)所得稅

依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釋，得免揭露。

(十一)股東權益

1.股本

-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經股東會決議並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八年七月十四日金管證發字第0980035162號函核准以股東紅利21,212千元及員工紅利15,360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共計36,572千元，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額定及實收股本總額分別為1,500,000千元及1,099,656千元分為150,000千股及109,966千股。
- (2)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並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七年七月八日金管證一字第0960033937號函核准以股東紅利60,016千元及員工紅利12,288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共計72,304千元，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額定及實收股本總額分別為1,500,000千元及1,072,564千元分為150,000千股及107,256千股。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庫藏股票

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庫藏股變動情形如下(單位：千股)：

<u>收回原因</u>	<u>期初股數</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期末股數</u>
轉讓股票予員工	<u>1,200</u>	<u>-</u>	<u>-</u>	<u>1,200</u>

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庫藏股變動情形如下(單位：千股)：

<u>收回原因</u>	<u>期初股數</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期末股數</u>
轉讓股票予員工	<u>-</u>	<u>1,200</u>	<u>-</u>	<u>1,200</u>

- (1)本公司為轉讓股票予員工而於民國九十七年度買回庫藏股1,200千股，買回成本41,558千元。
- (2)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本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以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為計算基準，本公司可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10,997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限額為1,306,242千元。
- (3)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第五項規定，公司買回之股份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故本公司辦理有償或無償增資配股時，應按實際已發行股份總數扣減已買回尚未轉讓之股份，為實際參與股利分派或認購新股權利的發行股份。
- (4)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3.資本公積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u>98.9.30</u>	<u>97.9.30</u>
公司債轉換溢價	\$ 360,306	360,306
長期股權投資產生者	2,244	2,232
普通股股票溢價	<u>9,480</u>	<u>-</u>
合 計	<u>\$ 372,030</u>	<u>362,538</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及增加資本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另依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規定，以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予撥充資本。依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4.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轉撥資本。

5.特別盈餘公積

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6.盈餘分派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作百分比再分派如下：

- (1)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五。
- (2)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 (3)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擬案提請股東會同意，酌提特別盈餘公積。
- (4)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考量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以不高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九十以股利方式分配予股東，且將視投資資金需求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且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前項股利發放由本公司依當年度實際營運情形，並考量次年度資本規劃，以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中屬於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餘額皆為546千元。

- 7.本公司以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定及考量以前年度股東會決議之平均分配比例，員工紅利分配成數約9%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2%，估計員工紅利金額為14,785千元，董監酬勞為3,285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九十九年度之損益。
- 8.本公司以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定及考量以前年度股東會決議之平均分配比例，員工紅利分配成數約9%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2%，估計員工紅利金額為21,245千元，董監酬勞為4,721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九十八年度之損益。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9.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股東常會決議分配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之盈餘分配案與董事會決議相符，有關分派之每股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u>97年度</u>	<u>96年度</u>
普通股每股股利(元)		
現 金	\$ 1.00	3.00
股票(依面額計價)	<u>0.20</u>	<u>0.60</u>
	<u>\$ 1.20</u>	<u>3.60</u>
員工紅利—股票	\$ 15,360	12,288
員工紅利—現金	15,360	28,673
董監事酬勞	<u>6,831</u>	<u>9,102</u>
	<u>\$ 37,551</u>	<u>50,063</u>

上述盈餘分配情形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

(十二)每股盈餘

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及九十七年前三季，屬於母公司股東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98年前三季</u>				
	<u>金額(分子)</u>		<u>股數(千股)</u> (分母)	<u>每股盈餘(元)</u>	
	<u>稅前</u>	<u>稅後</u>		<u>稅前</u>	<u>稅後</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 <u>248,884</u>	<u>182,526</u>	<u>108,408</u>	<u>2.30</u>	<u>1.68</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u>248,884</u>	<u>182,526</u>	<u>108,951</u>	<u>2.28</u>	<u>1.68</u>
	<u>97年前三季</u>				
	<u>金額(分子)</u>		<u>股數(千股)</u> (分母)	<u>每股盈餘(元)</u>	
	<u>稅前</u>	<u>稅後</u>		<u>稅前</u>	<u>稅後</u>
基本每股盈餘—追溯後：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u>334,029</u>	<u>262,281</u>	<u>109,311</u>	<u>3.06</u>	<u>2.40</u>
稀釋每股盈餘—追溯後：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u>334,029</u>	<u>262,281</u>	<u>110,205</u>	<u>3.03</u>	<u>2.38</u>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三)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公平價值之資訊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98.9.30		97.9.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				
金融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 824,758	824,758	644,915	644,915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96,661	496,661	591,553	591,55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6,609	-	73,609	-
存出保證金	27,967	27,967	27,688	27,688
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15,000	15,000	240,926	240,926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91,690	391,690	442,320	442,320
存入保證金	-	-	2,289	2,28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662,781	662,781	389,891	389,891
衍生性金融商品：				
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470	470

2.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及銀行借款。
- (2)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合併公司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酬率相等，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及支付幣別等。
-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4)存出/入保證金係為現金收支，故其公平價值應與帳面價值相當。
- (5)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之利率多數接近市場利率，故以其借款金額為其公平價值。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 合併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98.9.30		97.9.30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非衍生性：				
金融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 824,758	-	644,915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496,661	-	591,553
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5,000	-	240,926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391,690	-	442,32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 長期借款)	-	662,781	-	389,891
衍生性：				
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470

4.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潛在匯率風險係源自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之金融商品，係因外匯匯率變動而使金融商品產生價值波動，因此合併公司將暴露於市場匯率變動之風險。

(2) 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金融商品，為減低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並適時調整給予之授信額度，且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必要時提列備抵呆帳，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之28%及34%均係由其中四個客戶組成。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流動，市場利率增加1%，預計將使本公司現金流出增加6,778千元。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四、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PORTWELL -LAXONS (INDIA) PRIVATE LIMITED (以下簡稱PLX)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歲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歲聯)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樺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樺漢)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監察人
歲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歲富)	本公司法人董事歲聯之子公司(已於98年4月6日與瑞祺合併後消滅)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及應收款項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及九十七年前三季對關係人之銷貨金額如下：

	98年前三季		97年前三季	
	金額	佔合併公司銷貨淨額%	金額	佔合併公司銷貨淨額%
PLX	\$ 9,142	0.39	8,323	0.29
歲 聯	94	-	439	0.02
樺 漢	1	-	35	-
歲 富	5,252	0.22	-	-
	<u>\$ 14,489</u>	<u>0.61</u>	<u>8,797</u>	<u>0.31</u>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因對關係人銷貨所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請詳附註三(五)。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銷貨係按一般銷貨條件辦理，與一般廠商無重大差異。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與關係人因銷售發生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如下

	98.9.30		97.9.30	
	金額	佔應收票據及帳款%	金額	佔應收票據及帳款%
PLX	\$ 1,301	0.26	1,749	0.30
歲 聯	-	-	20	-
樺 漢	-	-	37	-
	<u>\$ 1,301</u>	<u>0.26</u>	<u>1,806</u>	<u>0.30</u>

合併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收款期限約為一個月至三個月之間，其收款條件與一般廠商比較無顯著不同。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進貨、購買勞務及應付帳款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及九十七年前三季對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98年前三季		97年前三季	
	金額	佔合併公司進貨淨額%	金額	佔合併公司進貨淨額%
歲 富	\$ 35,121	1.43	-	-
歲 聯	30,906	1.26	43,249	1.62
樺 漢	6,088	0.25	34,392	1.29
	<u>\$ 72,115</u>	<u>2.94</u>	<u>77,641</u>	<u>2.91</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係按一般進貨條件辦理，與一般廠商無異。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與關係人因進貨發生之應付票據及帳款餘額如下：

	98.9.30		97.9.30	
	金額	佔應付票據及帳款餘額%	金額	佔應付票據及帳款餘額%
應付帳款：				
歲 聯	\$ 3,613	0.92	5,030	1.14
樺 漢	3,020	0.77	23,142	5.23
	<u>\$ 6,633</u>	<u>1.69</u>	<u>28,172</u>	<u>6.37</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之付款期限約為一個月至三個月之間，其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比較無顯著不同。

3.財產交易

- (1)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一月與歲富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並於同年三月過戶完成，出售不動產標的為位於台北縣中和市之部分辦公大樓及附屬車位，出售總價款為185,000千元(含稅)，其中土地及建築物價款分別為101,600千元及79,429千元，處分利益分別為19,272千元及19,473千元，表列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項下。
- (2)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出售運輸設備(原始購入日期民國九十五年八月及九十六年三月)予歲聯，出售價款共計1,395千元(未稅)，無處分固定資產損益，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該價款已收訖。
- (3)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出售機器設備3台予歲聯(原始購入日期分別為民國九十年十一月、九十二年一月及三月)，出售價款為4,025千元，無處分固定資產損益，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所有款項皆已收訖。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4.租 賃

	98年前三季	97年前三季	租賃標的物
租金收入：			
歲聯	\$ <u>3,454</u>	<u>4,253</u>	台北辦公室及機器設備
應收票據：			
歲聯	\$ <u>-</u>	<u>403</u>	

5.其 他

會計科目	公司	98年前三季				合 計	註
		歲聯	樺漢	歲富	PLX		
權 利 金		2,160	-	-	-	2,160	1
其他費用		13,618	1,519	1,643	-	16,780	2
期末應付費用		1,396	-	-	-	1,396	3
期末其他應收款		617	-	-	6	623	4

會計科目	公司	97年前三季			合 計	註
		歲聯	樺漢	PLX		
權 利 金		2,160	-	-	2,160	1
其他費用		11,792	151	-	11,943	2
期末應付費用		1,358	-	-	1,358	3
期末其他應收款		733	71	60	864	4
期末應收票據及帳款 —關係人		176	-	-	176	4

註1：係支付歲聯之軟體技術服務費。

註2：係支付關係人之佈線費、測檢費及運保費等費用。

註3：係期末應支付關係人代墊費用及提供服務之相關費用。

註4：係代關係人支付運費、電腦零件及加工款等之期末應收款。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五、抵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已提供予縣政府作為標租國有土地之擔保品及提供金融機構作為長期借款之融資額度，其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抵質押擔保標的</u>	<u>98.9.30</u>	<u>97.9.30</u>
土地	借款額度	\$ 394,161	-
房屋及建築	借款額度及借款	363,433	192,960
運輸設備	抵押借款	456	695
存出保證金	標租國有土地	<u>10,123</u>	<u>10,123</u>
合計		<u>\$ 768,173</u>	<u>203,778</u>

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1.本公司為成立「瑞傳研製中心」，已與台北縣政府簽訂「台北縣樹林大同科技園區部份土地公開甄選進駐廠商協議書」，且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與財政部國有財產局簽訂「國有基地租賃契約書」，約定租賃科技園區土地事項。該營業租賃期間自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一日至民國一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計二十年，租金前四年免收；自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一日起至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減半計收；自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一日起至民國一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恢復全額計收，每月租金按租賃基地當期土地公告地價總額乘以國有基地租金率計算。本公司得於租期屆滿前申請承購或續租國有基地。
- 2.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之國有基地租金依民國九十八年度土地公告地價設算未來應支付情形如下：

	<u>金 額</u>
98.10.1 ~ 99.9.30	\$ -
99.10.1 ~ 100.9.30	281
100.10.1 ~ 101.9.30	3,374
101.10.1 ~ 102.9.30	3,374
102.10.1 ~ 103.9.30	3,374
103.10.1 ~ 108.9.30	23,902
108.10.1 ~ 113.9.30	33,743
113.10.1 ~ 116.8.31	<u>19,684</u>
	<u>\$ 87,732</u>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二)本公司為成立「瑞傳研製中心」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簽訂相關工程顧問及建築規劃委任契約書，總價款為30,500千元，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已支付20,150千元，帳入未完工程項下；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與利晉工程(股)公司簽訂有關於「瑞傳研製中心」廠辦大樓暨綜合大樓之工程合約，經變更工程費用後總價款為936,442千元，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已支付638,062千元，帳入未完工程項下；又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七月與英建工程(股)公司簽訂有關「瑞傳研製中心」廠辦大樓暨綜合大樓水電、消防、空調新建工程，經簽訂合約後總價款調整為230,000千元，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已支付32,857千元，帳入未完工程項下。
- (三)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八月與台灣富士通(股)公司簽訂有關「瑞傳研製中心」廠辦大樓暨綜合大樓電腦主機房及資訊網路佈線工程，經簽訂合約後總價款為14,790千元，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尚未支付。
- (四)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已開立之借款本票為1,285,000千元。

七、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八、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九、其 他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及九十七年前三季發生之用人、折舊、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依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釋，得免揭露。

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釋，得免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依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釋，得免揭露。

(三)大陸投資資訊

依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釋，得免揭露。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淨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MASTER	1	銷貨收入	50,216	比照一般條件	2.12 %
0	本公司	APT	1	銷貨收入	149,306	比照一般條件	6.30 %
0	本公司	PUK	1	銷貨收入	16,954	比照一般條件	0.72 %
0	本公司	PJI	1	銷貨收入	129,606	比照一般條件	5.47 %
0	本公司	瑞祺電通	1	銷貨收入	459,494	比照一般條件	19.40 %
0	本公司	PBV	1	銷貨收入	19,954	比照一般條件	0.84 %
1	PJI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234	比照一般條件	0.01 %
2	APT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23	比照一般條件	-
4	瑞祺電通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37,423	比照一般條件	1.58 %
3	MASTER	北京瑞傳	3	銷貨收入	81,617	比照一般條件	3.45 %
4	瑞祺電通	APT	3	銷貨收入	222,508	比照一般條件	9.39 %
4	瑞祺電通	PUK	3	銷貨收入	10,178	比照一般條件	0.43 %
4	瑞祺電通	PBV	3	銷貨收入	1,380	比照一般條件	0.06 %
4	瑞祺電通	PJI	3	銷貨收入	4,870	比照一般條件	0.21 %
4	瑞祺電通	MASTER	3	銷貨收入	28,215	比照一般條件	1.19 %
0	本公司	PJI	1	應收帳款	23,213	比照一般條件	0.59 %
0	本公司	APT	1	應收帳款	20,418	比照一般條件	0.52 %
0	本公司	PUK	1	應收帳款	2,739	比照一般條件	0.07 %
0	本公司	MASTER	1	應收帳款	3,379	比照一般條件	0.09 %
0	本公司	PBV	1	應收帳款	9,295	比照一般條件	0.24 %
0	本公司	瑞祺電通	1	應收帳款	129,530	比照一般條件	3.29 %
4	瑞祺電通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3,842	比照一般條件	0.35 %
4	瑞祺電通	APT	3	應收帳款	59,353	比照一般條件	1.51 %
4	瑞祺電通	PUK	3	應收帳款	6,436	比照一般條件	0.16 %
4	瑞祺電通	PBV	3	應收帳款	61	比照一般條件	-
4	瑞祺電通	PJI	3	應收帳款	2,718	比照一般條件	0.07 %
4	瑞祺電通	MASTER	3	應收帳款	26,535	比照一般條件	0.67 %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淨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MASTER	1	銷貨收入	56,145	比照一般條件	1.97 %
0	本公司	APT	1	銷貨收入	310,164	比照一般條件	10.89 %
0	本公司	PUK	1	銷貨收入	25,391	比照一般條件	0.89 %
0	本公司	PJI	1	銷貨收入	159,609	比照一般條件	5.60 %
0	本公司	PBV	1	銷貨收入	14,271	比照一般條件	0.50 %
0	本公司	瑞祺電通	1	銷貨收入	128,084	比照一般條件	4.49 %
1	PJI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2,699	比照一般條件	0.09 %
2	APT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2,697	比照一般條件	0.09 %
3	MASTER	北京瑞傳	3	銷貨收入	56,145	比照一般條件	1.97 %
4	瑞祺電通	APT	3	銷貨收入	142,711	比照一般條件	5.01 %
0	本公司	PJI	1	應收帳款	37,771	比照一般條件	1.04 %
0	本公司	APT	1	應收帳款	48,161	比照一般條件	1.33 %
0	本公司	PUK	1	應收帳款	3,978	比照一般條件	0.11 %
0	本公司	MASTER	1	應收帳款	13,050	比照一般條件	0.36 %
0	本公司	PBV	1	應收帳款	1,212	比照一般條件	0.03 %
0	本公司	瑞祺電通	1	應收帳款	75,390	比照一般條件	2.07 %
2	APT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308	比照一般條件	0.04 %
3	MASTER	北京瑞傳	3	應收帳款	13,050	比照一般條件	0.36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貨及應收帳款之資料，其相對之進貨及應付帳款不再贅述。

十一、部門別財務資訊

因本公司屬單一產業，部門之營收比例無重大變動，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第25段規定，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得不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